

郑九蝉 著

郑九蝉文集 第五卷

花城出版社

红梦

上

郑九蝉文集

第五卷

红楼梦

上

郑九蝉 著

花城出版社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郑九蝉文集. 第5卷, 红梦. 上/郑九蝉著.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0. 12

ISBN 7-5360-3302-8

I. 郑... II. 郑... III. ①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当代②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30948 号

郑九蝉文集

(第5卷)

红梦 (上)

郑九蝉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销

广东惠阳印刷厂印刷

(广东惠州市南坛西路)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7.125印张 2插页 390,000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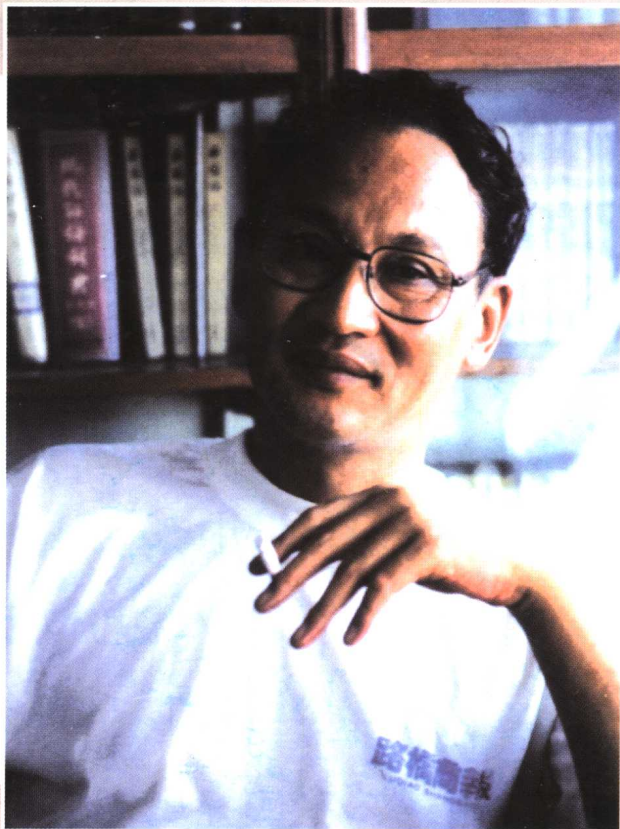
2000年12月第1版 200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册

ISBN 7-5360-3302-8/I·2745

(共12卷) 定价:368元 (本卷定价:37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作者像

1949年生,祖籍浙江台州黄岩区上郑乡。

1969年,下乡插队黑龙江省绥滨县。

1977年,就读佳木斯师范学校。

1984年,调回浙江黄岩县委宣传部工作。

1985年,就读鲁迅文学院。

1987年,回黄岩市委宣传部工作。

1994年,调回浙江路桥工作至今。

著有作品多部,共约400多万字,其中《能媳妇》等六部中短篇小说,获国家级、省部级大奖;《黑雪》与《浑河》两部长篇小说分别获全国金钥匙奖和浙江省优秀文学大奖。

(一)

我对我出生前后的所有事情一无所知。大概是生我十三岁的那一年，我从我父親的嘴里得知，我的出生与我父親的出生有着惊人的相似。在我出生之前，我父親曾经做过两个梦。第一个梦是在我母親剛怀下我的那一天夜里。我父親差不多是在11时25分的时候入睡。他刚刚一合上眼，便看见一个浑身赤裸赤一丝不挂的孩子来到了一座雄伟的大厅跟前。那大厅的模样儿——同我父亲生我父親时梦到的一样——非常奇怪：那屋顶是圆形的，正中间有一根宝塔形的旗杆戳进灰色的天空。冷不丁一看，犹如古代罗马门头上顶戴着的头盔。进了门之后，便是大厅，那厅是圆形，

序

肖建国

郑九蝉文集
序

郑九蝉和我是鲁院时候的同学。我读七期，他八期。鲁院的前身是中国文学讲习所，新中国建国之初就开办了，断断续续，历三十余年，却只办了六期。到了我们那期毕业时，才改名为鲁迅文学院。我们第七期的学习时间是1982年至1984年，郑九蝉所在的第八期是1984年至1986年。在第八期学员将要毕业的这年夏天，忽然传来消息，经国家教委批准，北京大学拟开设作家班，首届作家班的学员，主要以我们这两届鲁院毕业生中招收。这自然是中国作协和驻北京同学多方努力的结果，这消息使我们十分兴奋。那年我正在一个县里挂职担任副县长，接到通知，我立即选择了读书，辞去职务，和湖南的同学结伴到了北京。我是在到达的当天晚上，第一次见到郑九蝉的。他到我们房间来串门，听说了我的情况后，忽然冒出一句：“都当到副县长了，还来读什么书。”我觉得这话有点不顺耳，但毕竟是初识，却也没有在意。

我们在鲁院安顿下来，找来一大堆复习资料，准备考试。我们都很紧张，也很放松。上午复习功课，下午互相串门聊天，然后便联系周围的单位比赛篮球，比赛乒乓球，天天晚上还操办舞会。郑九蝉当时正在修改一部长篇小说，全然没有心思复习功课，每天关在房里，做他自己喜欢做的事情。他改稿改得十分艰苦，每天的眼睛都是红红的，脸呈菜色。他偶尔也

出来串串门。他对我们湖南籍的同学有着天生的好感，常常来找我们聊天。他总是一副乐爽爽的样子，直言快语，高声大噪，哈哈连天，很难设想他是曾经经历过太多艰难坎坷的老知识青年。郑九蝉对体育对跳舞都无缘，但他是我们球队最忠实的观众。每次打比赛，他都会到场，抱着我们换下来的衣服，站在篮球架下瞪着眼睛看。看到兴奋时，常常会不顾一切地大呼小叫，旁若无人，至情至性，无遮无拦。听着那不断发出的欢叫声，你会感觉到，跟这样的人交朋友，是完全可以无遮无掩、坦露心扉的。

考完试，我们接到录取通知书再次在鲁院相聚时，个个都无比地兴奋，都更加才华熠熠，谈吐高阔，挥斥方遒。有一小段时间，每天做的就是：聊天、喝酒、打球。郑九蝉似乎仍然在修改他的长篇，仍然改得很苦。他住的房间的门，永远是关着的。他每天最后一个出现在饭堂时，脸都是青的，眼睛里网满血丝。

忽然有一天晚上，已经很晚了，我们都准备睡觉了，郑九蝉推门进来，乐呵呵地伸直了手跟我们一一握过，说：“老肖，再见了！”我奇怪地问：“怎么，不读了？”他说：“不读了，回去了！”“为什么？”“不为什么。不想读了！”我看他一脸正经，不像是开玩笑，也不像是赌气。我知道他的性格，认定了的事情，就会坚决照自己的意志去做的。我没有劝说，默默跳下床，送他回到房间。

第二天早上起床跑步时，就听说郑九蝉已经走了，搭早班车回去了。我还听说，他走之前，在下面饭堂的拐角处还做了个小小的仪式。我突然就心里格登一跳，觉得九蝉这个人还很神秘的，后悔没有跟他多聊聊。

一别十三年。

去年底，郑九蝉忽然到广州来了。他带了一支文化人组成的小队伍，到广东来学习办报纸的经验，顺便也看看广州的朋友。他仍然是精神焕发，直言快语，高声大噪，一见面就又笑又叫又拥抱，用他强烈的热情感染别人。但岁月的磨蚀还是在他身上留下了明显的痕迹：腰背微驼，眼袋呈青紫色，下巴上都有皱纹了。

这次广州之行，九蝉还跟出版社谈妥了一件事情：出版他的文集，十二卷，近四百万字。

这个数字让我吓一跳。

我有点怀疑：他写了有这么多东西么？

郑九蝉的书稿很快就寄到了，在责任编辑的办公桌上堆成了一大堆。他的作品就像他这个人一样，很扎实很“堆伙”地矗放在那里，证实着他的力量和存在。

九蝉的作品主要是两部分：小说和散文随笔。九蝉是在苦难中打过几次滚、死过几次的人，他的体魄，他的心脏，他的思维神经，都已经被苦难的汁水浸泡得格外坚强、硬实。他在写小说的时候，也仍然沉浸在过去苦难岁月的情绪中，所以下笔特别钝重。他就像一个负重在大海中游泳的人，一摆臂，一蹬腿，甚至一声喘息，都特别用力，特别沉重。他的小说作品中，积郁着一种浓重得化解不开的苦难感。他的作品最能打动我的地方，就是这种苦难感。我总认为，一部小说，尤其是长篇小说，苦难感是应该具有的很重要的一个因素。

九蝉的小说沉郁厚实，苍凉悲壮，他的散文随笔则是尖锐的，锋芒毕露的。

这跟他的身份有关。

九蝉现在的身份是路桥区委宣传部副部长、商报总编。在这个位置上的人，必然接触面广，视野开阔。且九蝉生性豪爽

大度，喜欢广交朋友，广结善缘，从他的笔下可以看出，他的朋友是真多：市委书记、市长、部长、局长、科长、办事员，企业家、金融家、投资者、家电产品推销员，作家、艺术家、记者、街头流浪艺人，工人，农民，家庭妇女，修鞋的，拾破烂的，以及看相算命推八卦的……几乎遍布了社会的各个方面。作家有两种：一种是书斋型的。这种作家以在书房里读书写作为主，偶尔参与一些社会活动。另一种作家是社会活动型的，他们的主要精力用于社会活动，通过丰富的阅历积累经验（读社会的这本大书），不断激发写作的灵感。九蝉当属后一种类型的作家。九蝉在宣传部副部长、报社总编的这个位置上，真是如鱼得水、进退自如，既可以直接为社会服务，得到大量的写作素材，又可以有自由的写作时间，随时表达自己的见解。应该说，九蝉是很了解自己，也很了解我们这个社会的。（想起九蝉跟我见面伊始说的那句话：“都当到副县长了，还来读什么书。”这确是一种生活经验和写作经验的肺腑之言。）

九蝉的散文随笔内容，主要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范畴。这是我们中华民族最古老的传统，也是历代文人议论最多的话题。九蝉是个责任感很强的作家，同时也是个责任感很强的人民政府基层干部。他在基层工作、生活中，切切实实地感受到，我们正处在一个特殊的时代，新旧体制交替，中西文化碰撞，大变革，大动荡，社会在大踏步地前进，但伴随而来的，也出现了诸如社会腐败、道德沦丧、人性趋恶等等弊端。九蝉从心里面欢呼社会的进步，也从心里面痛恶亲见亲闻的种种弊端。作为一个人的良知、一个作家的良知、一个政府基层干部的良知，九蝉绝不会沉默。他当然要把自己的感受都写出来。九蝉是写小说的。按照通常的艺术规律，小说需要沉淀，需要精巧周到的构思，用的是曲笔，讲究的是含蓄。九

蝉暂时摒弃了小说这个武器，改写随笔。看得出，九蝉在写作这类随笔文章时，感情是激扬慷慨的，处处流露出他的至情至性。以我在基层工作的经验，官场是最消磨人的个性的，尤其长期担任副职的人，很少有不变得圆滑世故。九蝉的为人、为文，却还一如既往地保持着真性情。

这很难得！

九蝉是在北大荒的冰天雪地中开始他的文学创作的，由知青，而工人，而县委宣传部通讯报道组成员，而文联主席，而宣传部副部长，而报社总编，路就这么一步一步地走下来了。他经历过的一些艰难困苦，是一般人所没有经历过的。他把这些艰难困苦深藏在心里，脸上永远是乐呵呵的，精神抖擞，工作，读书，写作，一路前行。

他在一篇文章中写道——

“生命的力量，既伟大又可怕。——这是我二十多年前在北大荒农村插队的时候就理解到了的。有这么一天，我和乡亲们一起种地，种完了地之后，我看到了道边放有一块生了锈的旧铁板。我出于一种孩提式的好奇，把这一块沉重的铁板揭将起来，把剩余下来的豆种全部倾倒在铁板底下。六七天之后，我又经过这里，我看到了从来不曾见到过的奇迹：那一块生了锈的铁板，竟凭空被抬了起来——离开地面足有一寸多高。这是什么东西在那里作祟呢？我揭起了那块覆着的铁板一看，瞠目愕然了：我倾倒在铁板下的豆种全都发了芽了，小小的黄豆芽竟齐崭崭地把这块铁板顶了起来。从那一天起，我突然间明白了：杰克·伦敦的《渴望生命》，为什么会受列宁欢迎的道理了。因为他歌颂了人生的极致。我也突然间明白了，孙子兵法中为什么要强调‘致死地而后生’，真正的艺术家、思想家，为什么要害怕困难和厄运呢？”

现在，郑九蝉通过近二十年的努力，把自己的文集奉献在了读者面前，用十二本砖头一样厚的作品，将生命的“铁板”顶了起来，这比他歌颂过的黄豆芽更伟大，更硬扎！

我为他高兴！

自己战胜自己吧，
不愿意做奴隶的人们！

——
题记

1 | 这件事发生在 1949 年 9 月 30 日，那时我刚刚出生——

我对于我出生前后的所有事情一无所知。大概是在我十三岁那一年，从我父亲嘴里得知，我的出生与我父亲的出生有着惊人的相似。在我出生之前，我父亲曾经做过两个梦。第一个梦是在我母亲刚怀下我的那一天夜里，我父亲差不多在 11 时 25 分的时候入睡。他刚刚一合上眼睛，便看见了一个浑身赤条条一丝不挂的孩子来到了一座雄伟的大厅跟前。那大厅的模样儿——同我爷爷在生我父亲时梦到的一样——非常奇怪：那屋顶是圆圆的，正中间有一根宝塔形的旗直戳钢灰色的天空。冷不丁一看，犹如古代骑士头上戴着的头盔。进了门之后，便是大厅。那大厅呈圆形，正中间有一道“S”形的金线，把它截然不同地分开。一边完完全全地呈白；一边完完全全地呈黑。在黑的那一块土地上，有六七个人——这六七个人打扮的模样非常奇怪：就如现在那报纸上刊登的美国三 K 党人，头上戴着一顶漏斗形的帽子，只剩有绿幽幽的两只眼在外边。他们手里拿着把雪亮的尖刀，正在活剥着一个人的皮。只见那个被剥的人侧倒在地上，裸着一根根白色的肌腱，浑身颤抖，尖声哀号。粘粘糊糊的血流出来，在他的脚下形成一口深红色的大河塘。在白的那一边，所出现的景象却和黑的那一边完全不同，仿佛是步入了另一个世界。四周垂挂有天鹅绒色的

帷幕，正中间搁有一张两头翘翘的桌子，桌子上点有胳膊那样粗细的红蜡烛。这里也有六七个人——这六七个人的模样儿如洋教堂里的修士，正用两根青竹竿抬着一个刚刚从什么人脖子上砍斫下来的黑色的巨人头（那人头上的血流出来，滴在地上，形成了一个十分鲜明的“S”字形的轨迹）。他们一边转来转去地兜圈子，一边嘴里哼呀呀地唱着一支说不清道不明无字的歌。第二个梦是在我出生的那一天中午11时左右——别人的孩子都是大头朝下，顺顺当当地从母亲的两腿中间钻出来；而我却是反其道而行之。我是两条腿先下来的。这说起来并不要紧，然而却把我的母亲折腾得够呛。我母亲像一只待杀的猪儿一样，躺在那床上“嗷嗷”地直叫。血顺着那产床的床脚流了下来，一直爬向门槛，犹如一条张牙舞爪的小红蛇。我母亲生了我五次也没有把我生下来。那时候，我父亲所亲手开办的金得利木材公司的全体职工都被我母亲恐怖的叫喊吓得浑身发抖。在我们路桥水乡一带有一个风俗：大凡女人生孩子难产的时候，必须打开所有关闭着的抽屉和所有经我母亲手织过的毛衣。四妗婆——她那时是我父亲木材行里的老烧火，拧着她的那一双可怜兮兮的蕃苕脚，劈里啪啦地打开一百三十六只抽屉，一古脑儿拆开六件刚刚织好的新毛线衣，然而也不能解决问题。也就在此时此刻，我父亲因为过于劳累，便在旁边的小卧榻上歪了一下。刚一歪下，他便看见了若干月前看到过的那个赤身裸体的孩子——他又来到了一座巍峨大厅的里面。这大厅和上一次的大厅一模一样：呈圆形，但内部的结构却大为差异，纵横交叉着各种各样的道路。那道路与我父亲常见的道路不一样，十分特别：有的是平平直直，有的则是九曲十八弯；有的非常宽阔，有的却是异常窄小。他刚刚在那大厅的正中间站定，有一个金钟般的声音便在冥冥的太空之中传出来。

那声音说：“孩子，你想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你就自己选择从什么样的道儿走出去吧！”那孩子起初选择的则是那一条平直的大路。他穿过圆形的长长的黑色的隧道之后，到了外面（此时此刻外面的阳光则是明丽异常），他吓了一跳，他发现自己的手上脚上长出了一根又一根的黑毛，后背也长出了一对透明的翅膀。“天哪，这是怎么一回事呢？”那个孩子喊了起来。“这不是一只苍蝇吗？我是一个堂堂的男子汉，何以能成为一只苍蝇呢？”这个孩子不干，他一口气跑了回来（他刚刚一进那大隧道，那两扇黑色的大门，便轰隆隆有声地关上了）。他回转到原来的地方，经过很长很长的思考之后，他最后选择了一条极其难走的崎岖小路。他开始没命地往上爬，一路上不知遇到了多少艰难困苦。别的姑且不必去论了，那血一道道地顺着他的脚踝淌了下来，在地上怒绽出一朵朵红色的鸡冠花。他整整爬了四十多年，终于到达了目的地了。他发现他上了那个在冥冥之中发出来的声音的当。这里根本没有什么出路，包兜着四周的乃是一层套一层的重重叠叠的大山；抬起头来，也只能看到带子形的一线青天。尤其叫他目瞪口呆的是：那四周石壁似一块刀切的豆腐，连猴子也别想攀上去。面对这种情景，这个孩子完全绝望了。起初他像发了疯似的，两只手用力地拍打着墙壁，尖声地号叫：“天老爷，为什么骗我，你为什么骗我？！”随后，他把自己缩成一颗小小的炮弹，用尽全力向石壁撞去。在他的头与那巍峨矗立着的石壁刚要接触的一瞬间，奇迹出现了。这奇迹极像阿拉伯神话里那个不可思议的“芝麻芝麻你开开门”一样——原本是光滑的石壁在一片轰隆隆的声响之中开启了。就在这时，在这个孩子面前，展现出一幅我父亲长这么大也从来没有见过的画面：那大平原绿茵茵的一片，如展开来的地毯；一蓬蓬的无花果树如乍起的一团青烟；肥胖的

黄蜂连同着翩翩飞着的蝴蝶在锦簇般的花丛之中起舞；还有那长有肉翅膀的孩子在蓝莹莹的天空中自由自在地遨游。尤其叫我父亲感到不可思议的是：正当这个孩子傻乎乎地在那里发呆的时候，一个白胡子老头，拄着拐棍儿走了过来。他先用手很是温和地拍了一拍他的肩膀，然后，把一顶用金珠做成的皇冠戴在他的头上，并对他说：“好啊，孩子，你终于胜利了！”——这个梦刚刚一做完，我就落地了。尤其令人感到蹊跷的是，我生下来并不是活的，而是死的。脸是黑的，腿也是黑的。与其说我是个大活人，莫不如说是一块活活烤焦的桶板。天哪天哪，好容易盼到手的这么一个儿子，怎么会是死的呢！天老爷呀，我究竟做了什么样的缺德事儿，你竟这样地惩罚我呢？这又有什么办法呢？天叫你死你不能不去死！当时，我伤心至极的父亲打算把我用布包起来扔到苏家那颗大樟树下的树洞里喂蛇——那洞里有一条一丈二尺多长的大花蛇（此条大花蛇在1961年我们国家闹大灾害的时候叫天雷给活活地劈死了。我还亲眼看到过它，它如同是一条刚刚从锅里捞出来的面条一样，垂挂在洞口——大凡这四周死了孩子的人家，都把死了的孩子扔在这里）。我父亲用襁褓把我紧紧包扎起来，他准备把我抱出去扔到那里去。正在这个时候，有一个女人拨开众人挤了进来。她那模样儿，说不出该有多奇怪。一身上下都是白衣服，眉目十分慈和。有不少人告诉我，越看越像那一尊坐在我们家壁龛里头的大慈大悲的观世音菩萨。她张开两只手拦住了我父亲。她问我父亲：“你准备把他抱到哪里去？”我父亲哽着嗓眼儿回答说：“扔了，喂蛇。”女人说：“既然你打算把他扔了，让我看一下好吗？”“好的，好的。”我父亲回答，他把我递给了她。她先把我放在凳子上，解开死裹着我的襁褓；然后用她那弯弯的手指甲把我嘴里噙着的东西抠出来；再